

证券代码：831195

证券简称：三祥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8

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议出席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会议、8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周永亮、李劲松、李鸿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周永亮	12	12	0	0	8
李劲松	12	12	0	0	8

李鸿	12	12	0	0	8
----	----	----	---	---	---

二、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周永亮、李劲松、李鸿对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8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2 年 4 月 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4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审议聘用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申请金融机构借款综合授信的议案 4、关于审议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审议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6、关于审议更正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审议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4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3、关于开立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关于聘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5、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同意

		<p>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方案》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p> <p>10、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p> <p>11、关于制定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p> <p>12、关于制定《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下回购股份和赔偿投资者损失的议案</p> <p>14、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p>	
2022年5月31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p>1、关于审议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2、关于审议更正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同意
2022年8月3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p>1、关于公司新增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追加金融机构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3、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同意
2022年9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p>1、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2、关于更正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3、关于更正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同意
2022年10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p>1、关于公司2022年1-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2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书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p>	同意
2022年11月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p>1、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1-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p>	同意

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2022年，我们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积极对公司进行视频及现场考察，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并通过电话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关注媒体、网络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22年，我们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作为独立董事对每一个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详细审阅董事会会议资料，向公司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询问、了解具体情况，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从实际行动出发来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及其他事项认真审议，提出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保护股东利益。

我们通过不断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加深了对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提高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六、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培训情况

2022年度，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我们积极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组织的培训交流活动，参加了交易所统一组织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系列培训，及时掌握相关政策，通过培训学习，进一步熟悉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制度规则，加深对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能够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

职责。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2年，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能够尽职尽责参加董事会会议并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并按照有关规定对需要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从保证公司规范发展角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维护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也积极听取并采纳本人意见，进一步提高了治理水平。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本人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2023年，将继续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永亮、李劲松、李鸿

2023年4月27日